

株洲市芦淞区
科学技术协会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科学技术协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学发展；
2. 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先进技术；
3. 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4. 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举荐人才；
5. 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6. 承担项目评估、成果鉴定等任务；
7. 兴办符合科学技术协会宗旨的社会公益事业。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我协会属区委主管下的群团组织，为区级一级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事业单位，无下设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现有编制 3 个，其中改非 1 人，事业编制在职在编 2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科协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科协本级，无下属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区科协部门决算包括：部本级决算，无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详见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80.92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16.45万元，增加25.93%，主要是因为：一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9.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8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80.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5万元，占50.05%；项目支出40.42万元，占49.9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9.88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16.44万元，增长25.93%，主要是因为：一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9.88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16.44万元，增长25.93%，主要是因为：一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9.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1%，与

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44万元，增长25.93%，主要是因为：一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9.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68万元，占总支出的39.15%；科学技术（类）支出48.20万元，占本年支出59.5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5.61%，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5.31万元，支出决算为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指标进行了调整；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指标进行了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追加了部分预算；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日常工作需要追加了部分预算；

5、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日常工作需要追加了部分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4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8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8.2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公用经费8.6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1.79%，主要包括咨询费、邮电费、维修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无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0.18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无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共涉及资金80.92万元开展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6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71万元，降低66.02%。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指标的核算口径不一致。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6.10万元，用于召开区科协第二次代表大会，人数为125人，内容为会议审议通过了《工作报告》的决议和芦淞区科协实施《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细则的决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区科协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区科协第二届委员会主席、专职副主席、兼（挂）职副主席；开支培训费0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人员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区科协”)系群团组织，为正科级。单位财务核算由第三方代理机构株洲市百基银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代理记账。根据《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科协编制为 3 名。截止 2018 年 12 月，单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3 人。

(二) 主要职能

-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科普工作规划和年度科普工作计划；
- 2、组织全区科技人员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技事业发展；
- 3、普及科学知识，捍卫科学尊严，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先进技术；
- 4、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 5、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诉求，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 6、开展民间科学技术交流活动，发展异地科学技术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往来；
- 7、指导、协调下属协会开展各项科技活动；
-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 重点工作计划

区科协 2018 年计划完成 6 大项工作：

- 1、加强组织协调，切实增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合力；
- 2、积极关注青少年科普教育，打造芦淞校园品牌；
- 3、积极参加科技活动周，做好科普宣传工作；
- 4、积极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加强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工作；
- 5、把握对象需求，精心实施科普主题活动；
- 6、深化科协系统改革，着力提升科普服务效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185 号）；单位职能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单位预算资金、项目管理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单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等。

（二）评价内容

- 1、目标设定，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 2、预算配置，包括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
- 3、预算执行，包括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
- 4、预算管理，包括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5、资产管理，包括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 6、职责履行，包括单位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重点工作质量达标

率；

7、履职效益，包括单位整体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三) 评价方法

1、获取株洲市芦淞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及 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复核分析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获取株洲市芦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被评价单位编制的批复文件，检查并复核被评价单位人员编制执行情况；了解并复核在职、临聘及离退休等人员情况；抽查发放工资的原始凭据，计算并复核人员经费开支水平。

3、了解被评价单位资产总体管理状况，重点确认主要资产使用状态和管理情况；对于当期新增的固定资产，查阅试点单位的账簿、凭证及原始采购凭据，确认资产采购管理是否存在异常。

4、重点检查整体收入、支出实际执行和使用情况：获取被评价单位 2018 年度会计报表、总账余额表及收入及支出明细账、凭证及原始凭据，检查、计算并复核试点单位总体收支水平，并与 2017 年—2018 年收支情况进行比对分析，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收支变动，重点检查和比对分析“三公经费”使用情况；抽查收支原始单证以确认收支实际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违法操作，是否存在管控漏洞。

5、了解 2018 年度重点工作及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等其他情况。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一) 财政预算资金情况

1、2018 年财政预算安排区科协资金 8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75.10 万元，项目支出 11.04 万元（全部为区级专项资金，其中上年结转专项资金 10.00 万元，调整预算 1.04 万元）。2018 年区科协预算执行资金 85.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47 万元、项目支出 11.04 万元；指标结余 0.63 万元，结余全部为基本支出结余，项目支出预算指标零结余。具体预算明细情况详见附件二：2018 年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明细表。预算结余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1：2018 年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预算结余表

支出类别	功能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实际预算数	预算实际支出数	结余金额
基本支出	行政运行(财政)	25.58	-	25.58	25.58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0	-	6.10	6.10	-
	行政运行(科学技术管理)	7.79	-	7.79	7.78	0.01
	科普活动	30.00	-	30.00	29.38	0.62
	暂付款	5.63	-	5.63	5.63	-
	小计	75.10	-	75.10	74.47	0.63
项目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学技术管理)	1.04	-	1.04	1.04	-
	科普活动	10.00	-	10.00	10.00	-
	小计	11.04	-	11.04	11.04	-
	合计	86.14	-	86.14	85.51	0.63

注：1、基本支出预算主要为：(1) 行政运行（财政）支出主要为工资及 2018 下半年预算调整；(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主要为第二届代表大会会议费；(3) 行政运行（科学技术管理）支出主要为调入资金（2018 年生活补贴资金），年初预算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4) 科普活动支出主要为科普专项经费；(4) 暂付款支出主要为调整预算，系 2017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2017 年度综治奖金。两项奖金均未在决算报表中体现，账务处理计入往来科目核算；

2、项目支出预算主要为：(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学技术管理）支出主要为调整预算，系 2016 年度综治奖金；(2) 科普活动支出主要为上年结转专项资金。

（二）部门整体收支及资产负债情况

1、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8 年区科协部门资金总收入共计 79.88 万元（不包含 2017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 3.84 万元、2017 年度综治奖金 1.79 万元），全部为财

政预算补助收入，上年结余 1.04 万元；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共计 80.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50 万元、项目支出 40.42 万元；2018 年收支相抵 -1.04 万元，超支部分冲减上年结余弥补。

2、资产负债情况

2018 年末资产总额 34.69 万元，负债总额 10.65 万元，净资产 24.04 万元。其中：

(1) 其他应收款 10.65 万元，主要为生活补助 10.65 万元。其中：付 2017 年度在职人员绩效考核奖金 3.84 万元及 2017 年度在职人员综治考核奖金 1.79 万元；2016 年度在职人员生活补助借款 2.40 万元；2017 年绩效奖金 2.62 万元。

(2) 固定资产 24.04 万元，其中：交通工具 21.00 万元、通用设备 3.04 万元。

(3) 其他应付款 10.65 万元，主要为芦淞区财政局（科协）10.65 万元。其中：付 2017 年度在职人员绩效考核奖金 3.84 万元及 2017 年度在职人员综治考核奖金 1.79 万元；会计局代拨财政 2016 年生活补助借款 2.40 万元；2017 年绩效奖金 2.62 万元。

(4) 非流动资产基金 24.04 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基本支出

区科协的基本支出主要为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2018 年基本支出合计 40.5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31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额的 69.91%；商品和服务支出 9.64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额的 23.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5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额的 6.30%。与 2017 年基本支

出相比增加 15.68 万元，增长 63.18%。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2：区科协基本支出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1	工资福利支出	18.89	28.31	9.43	49.92%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	9.64	6.89	251.3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	2.55	-0.64	-20.06%
	合计	24.82	40.50	15.68	63.18%

1、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为区科协行政运行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18 年共计发生工资福利支出 28.31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66.81%。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在职在编人员 1 人。明细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3：区科协工资福利支出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1	基本工资	6.94	10.42	3.48	50.15%
2	津贴补贴	6.34	6.25	-0.09	-1.40%
3	奖金	-	1.83	1.83	100.00%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25	3.58	1.33	59.30%
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2.42	1.05	77.20%
6	住房公积金	1.91	2.58	0.66	34.64%
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8	1.23	1.15	1440.75%
	合计	18.89	28.31	9.43	49.92%

在职在编人员人平薪酬情况：根据 2018 工资福利支出总额为 28.31 万元，剔除本年度各类社会保障费 8.58 万元（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5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8 万元），加上绩效奖 3.84 万元、综治奖 1.79 万元（往来账列支），2016 年度在职人员综治奖 1.04 万元（决算报表中在项目支出中列支），2018 年度在职人员年终奖金 2.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中列支），共计在职人员薪酬 28.80 万元，2018 年在职人平薪酬为 9.60 万元（按照 3 人计算）。

2、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为区科协行政运行办公支出，含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2018 年共计发生商品和服务支出 9.64 万元，相比 2017 年增加 6.89 万元，增加原因是 2018 年区科协换届选举发生了会议费 6.10 万元。明细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4：区科协商品和服务支出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1	办公费	-	0.43	0.43	100.00%
2	印刷费	-	0.04	0.04	100.00%
3	咨询费	-	0.80	0.80	100.00%
4	邮电费	0.05	0.03	-0.02	-40.00%
5	维修（护）费	-	0.49	0.49	100.00%
6	会议费	-	6.10	6.10	100.00%
7	培训费	0.16	-	-0.16	-100.00%
8	公务接待费	0.18	-	-0.18	-100.00%
9	劳务费	1.80	-	-1.80	-100.00%
10	工会经费	-	0.70	0.70	100.00%
11	福利费	-	0.48	0.48	100.00%
12	其他交通费用	0.32	0.56	0.25	78.29%
1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	-0.24	-100.00%
合计		2.74	9.64	6.89	251.30%

在职人员人平公用经费情况：根据 2018 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为 9.64 万元，剔除本年度工会经费 0.70 万元，2018 年实际公用经费 8.94 万元，人平公用经费 2.98 万元。相比 2017 年人平公用经费 0.35 万元（2017 年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为 2.74 万元，剔除劳务费 1.80 万元，2017 年实际公用经费 0.94 万元）增加 2.51 万元（主要是会议费增加）。（2018 年按照 3 人计算，2017 年按照 2 人计算）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区科协行政运行的生活补助支出。2018年共计发生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5 万元，全部为生活补助，相比 2017 年下降 11.46%，下降原因是 2018 年未发生医疗费、奖励金。明细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1	生活补助	2.40	2.55	0.15	6.25%
2	医疗费	0.48	-	-0.48	-100.00%
3	奖励金	0.31	-	-0.31	-100.00%
	合计	2.88	2.55	-0.33	-11.46%

注：2018 年生活补助支出主要为联建帮扶对象慰问费 2.55 万元。

（二）项目支出

区科协项目资金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专项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2018 年列支的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2016 年度综治奖金、科普经费等。

根据区科协提供的决算报表反映，2018 年区科协实际支出项目资金 40.4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8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1.81 万元，增长 4.68%。增长原因主要是：发生维修（护）费（电脑、复印机等维修）及 2018 年购入固定资产（2 台电脑，1 台激光打印机）。

2018 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6：2018 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支出明细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工资福利支出	1.07	1.04	-0.03	-3.13%
奖金	1.07	1.04	-0.03	-3.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4	38.49	0.95	2.52%
办公费	1.56	1.42	-0.14	-8.76%
印刷费	7.07	8.70	1.63	23.07%

支出明细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差旅费	1.25	-	-1.25	-100.00%
维修（护）费	-	0.23	0.23	100.00%
委托业务费	25.00	26.70	1.70	6.80%
其他交通费用	0.03	-	-0.03	-1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64	1.44	-1.20	-45.40%
资本性支出	-	0.89	0.89	100.00%
办公设备购置	-	0.89	0.89	100.00%
合计	38.61	40.4	1.81	4.68%

注：2018 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内容：奖金支出主要为 2016 年度在职人员综治考核奖；印刷费支出主要为宣传资料印刷费；委托业务费支出主要为：①株洲京湖人家农业休息专业合作社科普经费，②芦淞区宇信生态种植协会科普经费，③株洲市东阳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蔬菜育苗技术推广资金，④芦淞区龙泉街道办事处塘头社区科普经费，⑤档案整理费及内控咨询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为第五期职工医疗互助活动个人团体会费、组织观看国防教育专题晚会、宣传制作费、第六期职工医疗互助金；办公设备购置支出主要为 2018 年购入的 2 台电脑、1 台激光打印机。

（三）预算指标评价分析及管理情况

1、在编人员控制率

根据《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文件精神，区科协编制为 3 名。截止 2018 年 12 月，单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3 人，在编人员控制率为 100.00%。

2、预算资金控制率

2018 年区财政安排区科协预算资金总额 86.14 万元。2018 年预算执行为 85.51 万元，预算控制率为 99.27%。

3、公用经费控制率

2018 年年初公用经费预算 9.64 万元（数据来源为收入决算报表决算数），决算实际支出 8.9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2.74%。

4、政府采购执行率

2018 年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总数 1.05 万元，实际 0.89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5.14%。

5、管理制度健全性

株洲市芦淞区科协根据《预算法》、《采购法》、《中央财政对地方专项拨款管理办法》等法律要求，以及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精神，并结合单位情况编制了《株洲市芦淞区科协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风险评估和控制方法等操作流程。

6、资金使用合规性

2018年株洲市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规定及有关省市区财务制度的要求，对各项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有资金截留、挤占、挪用及虚列支出的现象。

五、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区科协为加强项目组织实施，一是制定了《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申报、项目的审核和确定、项目的实施和管理等情况进行了规范；二是加强科普宣传工作，2018年组织实施了‘5.12’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全国科普日宣传等活动，使用科普宣传费10.06万元；三是根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合理分配项目资金，2018年使用科普专项经费26.20万元，重点支持了株洲京湖人家农业休息专业合作社，芦淞区宇信生态种植协会，株洲市东阳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蔬菜育苗技术推广，芦淞区龙泉街道办事处塘头社区等基层的科普工作发展。四是加强监督管理，按照程序，对项目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进行公示，按月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定期对项目进行绩效考核，指导、督促基层抓紧落实任务。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加强科普工作协调能力，实现“大科普大协作”工作态势。

2018 年区科协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抓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不断做好本单位与成员单位的协调，推动了全区科普工作扎实开展。在持续开展的“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主题活动中，促进了与区应急办、红十字会、610 办、芦淞区国土局、芦淞区交警队等 5 个成员单位、8 个乡镇街道的资源整合，广泛吸纳各种社会力量如王忠、夏卫阳等农村科普带头人参与科普工作，充分发挥资源和人才优势，实现了“大科普大协作”工作态势。

2、积极关注青少年科普教育，打造芦淞校园品牌。

2018 年区科协在关注青少年科普教育方面，重点在加大对科学基础教育的重视力度，通过与区教育部门的协调，争取了教育部门的配合支持，2018 年在全区所有学校实施了科普活动进校园活动，进一步抓好辖区 28 所小学设立了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共有 28 名科技辅导员参与科普教学宣传活动；全年进行了 5 次对学校的科学课和校本特色课程加强了培训和指导，全年组织了 1200 多名学生参与多种形式、多种内容的课内外科技活动。通过科普活动进校园，助推各学校“科技节”等活动的广泛开展。打造了芦淞区校园品牌。

3、严格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促进科普阵地建设。

2018 年区科协与区财政局对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严格把关，通过层层筛选，建宁基地办事处的提升街社区被作为科普示范社区项目进行了上报，并于当年公示成功入选。同时，积极发挥农村科普带头人作用，加强农村科普阵地建设，解决农村就业问题，增强基层科普

服务能力，带领周边更多的农民致富。

4、积极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提高村民科学意识。

为切实做好基层实用技术培训工作，区科协利用三下乡，科技活动周，主体宣传日等活动，开展送科技下乡，科技人员下基层集中服务，2018年先后在社区、科普示范基地、农民专业协会等场所组织举办了病虫害防治、畜牧科技知识以及花卉、蔬果等种植管理技术培训班4期，辖区内的居民群众、农民专业协会会员共1100多人参加了培训，发放技术资料3300多份，服务村民达4000余人次，为提高农村村民科学意识奠定了基础。

5、把握对象需求，精心实施科普主题活动。

一是围绕2018年‘5.12’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主题，制作“行动起来，减轻身边的灾害风险2018年‘5.12’防灾减灾宣传活动”横幅悬挂在中心广场地下厅和智超市场前的醒目位置，联合区应急办、红十字会、610办、提升街社区、芦淞区国土局、芦淞区交警队等相关工作人员开展防灾减灾和应急知识集中宣传。制作宣传板报10余块，发放应急知识的宣传单和发放防灾减灾相关宣传资料1万余份，免费发放《身边科普》、《疾病预防与保健》等科普书籍8千余册，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防灾减灾知识等方面详细介绍了防灾避险方面的知识。二是联合提升街社区和董家塅街道办事处等街道办事处组织辖区各单位、社区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开展2018年全国科普日宣传活动，共计制作宣传板报20余块，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现场解答各类居民关心的问题300余次。

6、深化科协系统改革，着力提升科普服务效能。

根据中央、省委和市委对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工作的部署要求和市

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区科协结合芦淞实际情况，以区委办公室名义下发《芦淞区科协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并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完成科协换届选举工作，优化科协领导机构人员配置，完善科协代表、委员和常委履职机制，提升科协组织力，确保全区科协工作顺利推进。

具体目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三：（2018 年芦淞区区科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二）取得的效益

1、经济效益

区科协充分利用全区的科技资源优势，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科技创新，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大力倡导企业科技人员投身产品开发，项目工程等科技创新实践活动。积极与企业联系，根据企业的需求，吸引更多的高科技人才为芦淞区的科技创新服务。同时，深入实施“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切实发挥好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和农技协组织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发挥好农业科技服务专家在农民科技培训、新技术推广、新品种引进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提高农民增收致富方面带来了一定的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2018 年，区科协按照“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提升素质、促进和谐”的指导方针，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进深化改革，积极开拓创新，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积极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培训、科技咨询、科技示范和青少年科普等工作，积极推广先进的实用技术，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使芦淞区辖区内民众的科学意识得到了有效的提升，社会效益显现。

3、满意度调查情况

本次就区科协单位履职情况在芦淞区范围内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经统计，芦淞区社会各界对区科协履职情况满意占 75.33%，基本满意占 19.33%，不满意占 5.33%，不满意的主要原因是没有针对老年群体的专项科普，如电信网络诈骗，医疗传销等。需要增加对老年群体的专门科普工作。（满意度调查情况汇总表详见附件四）

七、总体评价和自评得分情况

2018 年，芦淞区区科协坚持以“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提升素质、促进和谐”的工作方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关注青少年科普教育，组织开展科技活动周，实施科普主题等活动中，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单位自评得分为 92 分，经现场评价得分为 80 分（良）。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一（株洲市芦淞区区科协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金方面存在的问题

1、会计核算欠规范，预算口径与决算报表、会计账簿数据不一致，项目资金未做专户核算，资金相互混用现象。

（1）账务核算科目与预算口径不一致。2018 年预算项目支出 11.04 万元，在实际使用时，财务核算将所有项目支出均列入基本支出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导致账务核算科目与预算口径不一致。

（2）会计账簿与决算报表填报数据口径不一致。2018 年会计核算时，部分奖金、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在基本支出科目列支，但在填报

财政部门决算报表系统时，将以上支出填报在项目支出中，存在任意调整支出列入项目支出填报决算报表的现象，致使其上报的财务决算报表未能真实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实际支出情况。

(3) 项目资金未作专户核算且相互混用。经查询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发现，所有项目资金全部列入基本支出核算，未作项目资金专户核算。同时，存在基本支出预算资金与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混用及任意填报现象，例如：2018年科普经费29.38万元，预算口径为基本支出，在填决算报表时调为项目支出。具体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7：2018 年项目资金混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预算资金		实际填报		资金结余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科普经费	30.00	-	-	29.38	0.62
2	2016 年度综治资金	-	1.04	-	1.04	-
3	株洲京湖人家农业休闲专业合作社	-	10.00	-	10.00	-
	合计	30.00	11.04	-	40.42	0.62

2、部分固定资产未及时作账务处理。

根据查阅固定资产卡片及账面价值，发现区科协有一台2014年购入的价值21.00万元的车辆，已按车改处理流程处置，但账务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导致账实不符。

3、部分资金支出不规范。

(1) 原始凭证附件不全。例：2018年10月记6号凭证，摘要购办公用品，金额273.00元，仅附发票，无申请购买办公用品计划审批表，无入库及领用签收单等附件；2018年10月记7号凭证，摘要为付芦淞区湘信图设计经营部科普宣传制作费，金额9660.00元；2018年11月记5号凭证，摘要为付芦淞区欣达广告装饰行宣传资料印刷费，金额86956.00元，以上大额支出未附影像资料等附件；2018年11月

记 2 号凭证，摘要为付联建帮扶对象慰问费，金额 1500.00 元，发放表帮扶对象 3 人，500/人，其中在走访慰问花名册上，慰问对象袁亮困难情况未填内容及未附身份证信息等内容。

(2) 大额支出票据不合规。例：2018 年 11 月记 3 号凭证，摘要付芦淞区宇信生态种植协会，金额 10 万元，附件为非财政部或税务部门监制的收据。

(二) 项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1、个别工作任务未全方位完成。

2018 年区科协由于领导岗位缺失，工作计划前后进行了调整，导致年底任务完成情况和计划不完全对应，科普工作还没有做到全方位，高标准，主要是科技活动周和农村科普工作未全覆盖，还待进一步加强。

2、科普队伍建设薄弱。

科普队伍建设还比较薄弱，与各单位、镇（街道）的沟通协作还不够，资源整合还不够优化，科技资源和人才优势未能完全体现，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九、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 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严格按照《预算法》、《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项目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核算，要完整、准确地反映项目资金的用途，确保项目支出账目清晰；严格规范部门财务核算，正确填报区财政局安排的年度决算报表。建议财政部门对不如实反映财务数据，对支出明细进行任意调节，从而导致财务决算数据失真的情况，一经核实，要进行通报批评或相

应的处罚。

(二) 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方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做好待报废资产的报批处置工作，对已处置的资产及时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三) 认真执行各项规定，规范支出。

报销的凭据要求票据齐全，必须附有计划审批单、入库及领用签收单等附件，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手续齐备、资料可靠；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加强财务审核，各类支出及票据必须合规合法，严肃资金使用范围，杜绝违规使用，确保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四) 全方位，高标准、努力做好科技活动周等科普专题活动。

区科协应全方位，高标准、努力做好科技活动周等科普专题活动；继续挖掘芦淞优质科普资源，通过共建共办共享，整合科普资源，满足人民群众快捷性获取科普知识的新需求；着力抓好基层科普工作，提升社区（村）等基层组织公共科普服务水平，打通科普工作“最后一公里”。

(五) 加强科普队伍建设，实现资源和人才优势最大化。

为了顺利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更好完成任务目标，区科协与各相关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加强与各单位、镇（街道）的资源整合，广泛吸纳各种社会力量参与科普工作，充分发挥资源和人才优势，为科协事业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科普工作规划和年度科普工作计划。组织全区科技人员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技事业发展。普及科学知识，捍卫科学尊严，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先进技术。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诉求，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开展民间科学技术交流活动，发展异地科学技术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往来。

指导、协调下属协会开展各项科技活动。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区科协)是群团组织，为正科级。

(三) 人员情况

区科协编制为 3 名。截止 2018 年 12 月，单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2 人，临聘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四) 重点工作计划

根据上级工作要求，确保达到以下目标：

- 一、加强组织协调，切实增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合力
- 二、积极关注青少年科普教育，打造芦淞校园品牌。
- 三、积极参加科技活动周，做好科普宣传工作。

四、积极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加强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工作。

五、把握对象需求，精心实施科普主题活动。

六、深化科协系统改革，着力提升科普服务效能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在专项资金管理上，2018年，以强化内控管理为抓手，逐步对项目经费建立立项有评审、管理有制度、支出有预算、绩效有评价的规范化的全方位管理模式。

2、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区科协项目资金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专项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2018年列支的项目支出主要用于2016年度综治奖金、科普经费等。

3、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1) 专项资金支出明细

芦淞区科协专项资金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根据区科协提供的决算报表反映，2018年区科协实际支出项目资金40.4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8.4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89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1.81万元，增长4.68%。增长原因主要是：发生维修(护)费(电脑、复印机等维修)及2018年购入固定资产(2台电脑，1台激光打印机)。

2018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万元）：

表 6：2018 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支出明细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工资福利支出	1.07	1.04	-0.03	-3.13%
奖金	1.07	1.04	-0.03	-3.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4	38.49	0.95	2.52%
办公费	1.56	1.42	-0.14	-8.76%
印刷费	7.07	8.70	1.63	23.07%
差旅费	1.25	-	-1.25	-100.00%
维修(护)费	-	0.23	0.23	100.00%
委托业务费	25.00	26.70	1.70	6.80%
其他交通费用	0.03	-	-0.03	-1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64	1.44	-1.20	-45.40%
资本性支出	-	0.89	0.89	100.00%
办公设备购置	-	0.89	0.89	100.00%
合计	38.61	40.4	1.81	4.68%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芦淞区科学技术协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

一、专项资金的概念

专项资金指本单位向上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或相关职能管理部门申请具有特定用途的、获得批复或批准，并由本单位使用的资金。

二、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

1、各项专项资金的申请、使用都必须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管理规定。

2、对各种专项资金要专门核算，划清与日常业务收支的界限，不得互相占用。

3、建立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明确专项资金的管理部门，提高使用效率。

4、在资金使用上，要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使各项专用资金正确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

5、加强专项资金的财务管理及使用监督管理。

三、专项资金的管理流程：

1、资金使用：专项资金使用严格按项目资金申报计划及批复的预算执行。财务室负责跟踪、监控专项资金的全程使用，定期进行资金使用的汇总、分析。项目终了后及时按规定办理财务结算，保证专项资金的使用安全、完整。

2、监督：专项资金的使用与管理部门均为专项资金的监督部门，有权对专项资金的审批与使用进行监督。监察、财务部门定期、不定期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审计或全面审计，并根据审计的具体实际情况向单位领导报告。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归类，提出整改、完善意见，保证专项资金的使用合理。

3、验收：专项资金项目要按申请计划推进，按时完成项目任务，达到申请报告中预期的绩效目标。

四、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管理与追责

1、专项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2、资金的使用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

3、专项资金的使用报账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4、各部门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5、专项资金实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单位负责人是专项资金监管第一责任人，对专项资金监管负直接责任。

6、对出现违纪违规行为的直接责任人根据《行政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给予有关处分。

五、专项资金具体实施细则

1、认真贯彻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现行的财务制度，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纪律，做到专项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合理，。

2、根据《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对专项资金实行专项核算。在核算中，严格区分日常支出和专项支出的开支范围，不能挤占和挪用。

3、专项资金的所有支出根据工作项目列明细科目进行建帐管理，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不得挤占和挪用。

4、专项资金支出基本控制在预算核定的额度内，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按规定的费用开支范围和标准进行核算，不能虚列、多提、多摊费用；不能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

5、支付票据必须合理，手续齐备，核算应做到有帐有据、真实、完整。

6、财务人员按本单位财务管理方法严格审查各种原始票据，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区科协为加强项目组织实施，一是制定了《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申报、项目的审核和确定、项目的实施和管理等情况进行了规范；二是加强科普宣传工作，2018年组织实施了科技活动者活动日、全国科普日宣传等活动；三是根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支持基层的科普工作发展。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按照程序，对项目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进行公示，按月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定期对项目进行绩效考核，指导、督促基层抓紧落实任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主要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其中：项目的经济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效率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有效性分析主要是对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1、经济效益

扩大科普宣传，带动周边经济发展，带动人员就业。

2、社会效益

2018 年，根据上级科协工作要点有以下 3 点社会效益：1.为区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助力打造国家创新型城市。2.积极宣传科普知识，促进科普文化气氛。3、更好的为科技工作者做好服务工作。科普工作就是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使芦淞区辖区内民众的科学意识得到了有效的提升，社会效益显现。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立足实际，做好系统改革工作

认真落实科协系统深化改革的各项任务，结合我区实际，优化科协领导机构人员配置，完善科协代表、委员和常委履职机制，全面改革学会治理结构和治理方式，提升科协组织力，确保全区科协工作顺利推进。

2、突出重点，加强工作协调能力

切实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做好区委区政府的参谋，认真抓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充分做好与各单位的协调，确保全区科普工作扎实开展。在持续开展的“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和我区组织的大型主题活动中，加强与各单位、乡镇街道的资源整合，广泛吸纳各种社会力量参与科普工作，充分发挥资源和人才优势，为科协事业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明确责任，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按照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要点要求，发挥职能部门的现有资源优势，加强对“五类”重点人群的科技普及教育，形成“大群团、大协作、大科普”的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格局。一是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

素质的提高，通过科普宣传和专题培训，切实增强提高自身科学素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加强在校未成年人思想文化科技道德教育，促进校园青少年各项教育活动有效开展，引导培养好青少年公德意识、科技意识和创新意识；三是强化城镇劳动者相关知识培训，把职业道德、社会公德、人口素质、节能减排、环境污染、妇女维权、科学生产、防灾避险等知识宣传给城镇劳动者，培养好科学文化法律意识，着力提升城镇劳动者科学素质；四是认真抓好农民科学素质的培养，加大外出务工农民有关知识的培训，把《劳动合同法》、维权知识、农村适用技术培训给农民，着力培养好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努力提高农民科技致富能力。

4、争取项目，抓好科普阵地建设

发挥协调作用，积极向上争取资金，为街道、乡镇、各社区、各专业协会等科普阵地建设创造条件，进一步抓好科普阵地建设，为全民科学素质提升提供保障。

5、营造氛围，加大科普宣传力度

一是争取上级部门支持，积极为群众较多的村（居）委会配备科普宣传专栏，及时向公众普及贴近生产生活的科普常识，引导群众学科学用科技；二是借助各职能部门网站，开通科普宣传专栏，为增强公众学习科技知识提供便利；三是加强科普宣传资料制作，有时限、按时效为公众提供好学习科学知识的资料，不断改善公众学习科技知识需求。

（二）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做法。

管理制度健全。区科协根据《预算法》、《采购法》《中央财政对地方专项拨款管理办法》等法律要求，管理制度健全，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风险评估和控制方法等操作流程以及资金使用合规。

2、存在的问题

基层科协组织人员不够，缺少资金，希望上级部门能够加派财务专管人员。

3、建议

（1）认真按照财务规定执行各项制度，规范支出。

报销的凭据要求票据齐全。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加强财务审核，各类支出及票据必须合规合法，严肃资金使用范围，杜绝违规使用，确保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2）优化科技工作者评选表彰体系。

建立健全的各级科协组织科技工作者评选表彰等会议，财政能有资金支持各种专项活动。